

# 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农副产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施工

## 最高投标限价补充及延期通知

各潜在投标人：

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农副产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施工招标项目于2025年10月30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发布招标公告，现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以下补充及招标投标相关时间作相关顺延：

### 一、现补充发布本招标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

1、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叁拾柒万零捌佰壹拾捌元玖角玖分(小写：14370818.99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得低于：832280.76元、暂估价：425000元。

2、现补充上传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请各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具体详见附件)。

### 二、本项目现将招标投标相关时间作以下相关顺延，具体详见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安排
1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27日10时30分
2	网上提问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7日16时00分
3	网上答疑时间	2025年11月17日16时30分至2025年11月20日16时00分
4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6日10时30分； 投标保证担保上传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6日10时30分； 投标保证保险投保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6日10时30分。
5	电子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27日10时30分
6	相关评审资料原件(如有)递交时间	2025年11月27日10时00分至2025年11月27日10时30分
7	开标时间	2025年11月27日10时30分

三、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的相关说明：如潜在投标人发布招标公告(即报名之日起)至本延期公告发布之日(含延期公告发布当日)前已开具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或开具的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上写明了2025年11月20日(即原定开标时间)时间节点的，均视为有效保函(或保单)。

本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凡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与本公告不一致之处，以本公告为准；如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涉及以上内容的，均作修改。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招标人：新丰县兴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